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4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硕世生物”）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价值及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一、稳步推动研发创新，提升公司经营质量

自成立以来，本公司始终致力于以科技创新塑造新的生产力形态，坚守对现有产品线的品类拓展以及新技术平台的开发与升级的研发策略，持续在研发能力构建和新产品开发上保持显著的投入。

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多学科融合的研发体系以及多层次、结构合理、高效运行的研发团队，具备良好的持续创新能力，可开展分子生物学、免疫学、药理学、病理学、POCT 等方面的产品研发工作，跨学科、复合型的研发人才队伍和高学历的技术团队为公司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提供了保障，持续满足客户精准医疗需求。

公司持续推进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管理体系，结合公司产品布局和发展的战略方向，对项目进行优化评级，实现研发项目的快速推进，快速健全公司产品线。此外，公司加强研发项目预算动态管理，减少资源浪费与重复投入，规范立项流程，严格项目过程管理，实现从数量导向到质量导向的转变，确保研发资源配置给优先级靠前的研发项目。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新获取国内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 4 项、备案 8 项，新获取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 137 项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凭证，其中第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0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2 项；已取得国内授权专利 9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实用新型专利 49 项，外观专利 3 项；自主开发取得 24 项软件著作权。

二、布局海外市场，促进国际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加强与国际市场的合作，加快试剂类产品的国外认证及注册流程，进一步打开海外市场，根据海外业务的开展情况，有计划地选择重点市场区域进行集中营销，推行全球化战略。公司持续完善全球化市场营销体系，在中国香港、英国、美国、印尼等地区均设有分支机构，以快速响应海外客户需求。

2024 年上半年，公司 9 个试剂产品获得欧盟 IVDR 的 CE 认证，产品获得认证后，可在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 CE 认证的国家进行销售，公司海外销售产品品类得到进一步扩充，相关产品的海外应用场景拓宽，这对于公司海外销售及国际业务拓展具有积极作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海外获得的尚在有效期内的注册和备案产品共计 515 项。2024 年上半年，公司海外收入较同期增长 34.41%，若剔除同期新冠业务影响，较同期增长超过 150%。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历来重视以利润分配方式对投资者进行投资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义务，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自公司 2019 年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10.84 亿元远超公司融资金额 6.86 亿元，体现了公司对社会责任的承担，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不忘回报社会和投资者，促进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

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回报需求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使用不低于人民

币 15,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 90.00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0.604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3%，购买的最高价为 79.65 元/股、最低价为 69.7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59.90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综合考虑整体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状况、公司财务状况等，继续平衡资本开支、经营性资金需求与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的关系，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四、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水平，建立投资者长期互信通道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品质，积极与投资者构建良好的互动关系，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得到充分保障，并向他们传达公司的价值理念，为股东提供精确的投资决策参考。公司不断改进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通过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参与上证 e 互动、邮件回复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

在定期报告公布之后，我们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组织了业绩说明会，旨在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2024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的业绩说明会。此外，公司借助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共同参与互动问答环节，确保所有投资者均能公正地获取公司信息。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满足投资者需求为根本，通过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互动，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

五、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并结合最新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后续，公司将继续深化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实施，促进独立董事的职责与企业内部决策流程的有效结合，充分展现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和独立性，为中小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及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尊重并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公司将继续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在合规的框架内，通过多层面、多视角、全方位的方式，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等各方面的进展，以便投资者能够全面、及时地掌握公司的战略发展、商业模式和经营状况。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牢固树立合规意识

自公司上市以来，我们一直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核心管理层保持着紧密的沟通渠道，确保他们能及时了解最新的监管政策和法规。为增强核心管理层对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相关案例的理解，公司积极组织参与专业培训，以帮助他们更新知识体系，增强履职能力和合规意识。

此外，公司致力于进一步规范公司及其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强化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之间的风险共担和利益共享机制。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与核心管理层的沟通，确保其责任得到有效落实。我们将组织或鼓励核心管理层参与各类专业培训，以不断增强其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

七、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制定的，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变动、国内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